

证券代码：002241

证券简称：歌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90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的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1日下午2：00
- 2、召开地点：公司电声园一期综合楼A-1会议室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- 4、投票方式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年12月21日9:15-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年12月21日上午9:15—2023年12月21日下午3:00期间任意时间。
- 5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姜滨先生
- 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和委托代理人共135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83,143,05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.8445%，其中：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14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04,553,55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5387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1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8,589,49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3057%；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130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3,381,77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4463%。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83,048,465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04%；反对69,587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71%；弃权2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83,287,192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66%；反对69,58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35%；弃权2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于进进律师、徐超然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了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

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